

同享（苏州）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6月1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6月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陆利斌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当前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公司拟将“年产涂锡

铜带（丝）15000吨项目”的预定可使用日期延长至2024年6月30日，将“新建研发中心项目”的预定可使用日期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静、袁亚仙、陶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静、袁亚仙、陶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同享（苏州）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
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同享（苏州）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13 日